

109年度「南亞之星」卡拉OK歌唱比賽報名表

- 一、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10月14日（星期三下午17:00）止，請將報名表繳交至課外活動暨服務學習組(以下簡稱課服組)。(商業管理大樓二樓 F203；陳東明老師 03-4361070 分機5211)，期間請至課服組參閱歌本選歌。若確定歌本內無自選的歌，才可自備伴唱音樂 USB(CD)。
- 二、出場序抽籤：109年10月15日（星期四）中午12：40時至課服組抽籤(未到者由課服組老師代抽)。
- 三、比賽地點：商業管理大樓一樓 F104視聽教室。
- 四、比賽日期：109年10月20日（星期二夜間1730~2200時），請攜帶學生證報到。(比賽期間於下午1730時開始報到, 1830時開始進行比賽)。
- 五、報名對象：凡日間部學生皆可報名參加。
- 六、報名人數：個人或雙人組隊上台，限定名額40人(組)，額滿為止。
- 七、錄取名額：錄取前六名（第一名獎金2,500元；第二名獎金2,000元；第三名獎金1,800元；第四名獎金1,500元；第五名獎金1,200元；第六名獎金1,000元），前三名並各頒發獎牌乙面。
- 八、比賽規則：
 - (一)比賽當天請於1730時~1800時前完成報到，進行試音試 key 等程序，每人以30秒為限, 逾時15分鐘未報到即取消參賽資格，1820時開幕式，1830時開始進行比賽。
 - (二)前一年比賽第一名同學因已獲得「南亞之星」榮耀，須將機會讓予其他同學，本次不可參加比賽(含雙人賽)。
 - (三)比賽時有提供螢幕提詞，但參賽者仍請自行記熟歌詞。
 - (四)比賽時前面有三盞燈(三個評審)，亮起二盞以上(含二盞)會有負責的同學讓音樂停止，表示該參賽者已被淘汰出局。
 - (五)比賽歌曲以第一首為準，第二首為備用曲(第一首音樂故障或瑕疵時使用)，若確定歌本內無自選的歌，才可自備僅有伴唱的音樂 USB(CD)且不得侵犯他人智慧財產權。
 - (六)除非有特殊狀況，否則不可更換比賽歌曲。比賽時禁止帶樂團上台助陣或表演。
 - (七)比賽評分標準—歌唱技巧(含節奏及咬字):40% 音質、音色及音準:40% 台風(態度及表情):10% 造型(儀容及服裝造型):10%。
 - (八)決賽時三位評審，如遇相同總分時，捨去最高成績及最低成績，取中間之成績為排序依據，如再不能分出勝負時，則由評審討論表決後決定之。
- 九、本活動未盡事宜之事項 由主辦單位經開會後於比賽當天另行公佈。

本報名表請於10月14日（星期三）下午17:00前繳回，逾期不受理

班級	學號	姓名	比賽歌曲		原唱者(代碼)	連絡手機
			比賽	備用		
班級(雙人)	學號	姓名	比賽歌曲		原唱者(代碼)	連絡手機:
			比賽			
			備用			

報名期間請至課外活動暨服務學習組(F203教室)參閱歌本選歌。